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

各科教学指导纲要

(试 用)

浙江省教育委员会制订

浙江教育出版社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

各科教学指导纲要

(试 用)

浙江省教育委员会制订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
各科教学指导纲要(试用)
浙江省教育委员会制订

*

浙江教育出版社出版
浙江省出版公司重印
杭新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7.875 字数170 000

1997年11月第2版

2003年6月第8次印刷

ISBN 7-5338-2515-2/G · 2507

定 价: 4.65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厂联系。电话: 0571-87640154

目 录

- [1]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思想政治教学
指导纲要
- [27]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体育与保健教
学指导纲要*
- [59]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语文教学指导
纲要*
- [73]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数学教学指导
纲要*
- [111]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自然科学教学
指导纲要*
- [148]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社会教学指导
纲要*
- [191]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音乐教学指导
纲要*
- [201]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美术教学指导
纲要*
- [212]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农业技术基础
教学指导纲要
- [226]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劳动技术教学
指导纲要

**[234]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家庭生活教学
指导纲要**

注：有 * 者表示其内容已经全国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

义务教育全日制初级中学 思想政治教学指导纲要

一、前 言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规定：“义务教育必须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努力提高教育质量，使儿童、少年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为提高全民族的素质，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人才奠定基础。”《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指出，要“努力改善全体公民的素质”，“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

初中思想政治课是对学生系统地进行公民品德教育和马克思主义常识教育的必修课程，是中学德育工作的主要途径。它对帮助学生确立正确的政治方向，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形成良好的道德品质具有重要的导向作用。

思想政治课教学要同其他各门学科、各种活动以及家庭、学校和社会的各种教育影响因素联系起来，形成整体德育力量。思想政治课教学要在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的前提下，遵循从学生身心发展与思想实际出发的原则，体现社会与时代的需要，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知行结合的要求。

二、教学目标

使学生明确我国社会主义道德的基本要求,了解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原则与规范,懂得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认识四项基本原则是我国的立国之本、改革开放是强国之路,认识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是现阶段我国各族人民的共同理想以及共产主义是人类的最高理想。

使学生具有一定的辨别是非、善恶、美丑的能力,逐步养成文明的行为习惯、良好的道德品质与健全的心理素质,树立民主与法制、权利与义务的观念,增强对社会主义祖国的责任感,逐步树立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而奋斗的理想。

三、教学内容

(一) 必修课

1. 通用内容

包括社会主义的道德规范、法律规范与纪律规范、政治规范和心理素质教育四个方面。这四个方面的内容既有区别,又有联系,是相互交织在一起的。其中,政治教育的内容又起着主导的作用。

(1) 道德素质教育

道德素质教育指的是教育学生对道德规范有正确的认识,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相应的道德情感、道德意志和道德行为习惯。具体地说,道德规范包括三个层次的内容:社会公共生活中最基本的道德规范,如尊老爱幼、礼貌待人、文明交往等;

治教育。可结合当地、当时的实际情况,进行乡土教育与时事政治教育。时事教育是思想政治课的重要组成部分。时事教育内容是对思想政治课教学内容的重要补充。要利用晨会、夕会或班会、校会的时间,组织学生及时学习时事政治。

(二) 选修课

根据思想政治课的特点、需要与实际可能性,可开设一些选修课。

(三) 社会实践活动

社会实践活动是思想政治课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可以利用思想政治课教学时间或学校教学计划中的社会实践时间进行,每学期尽可能安排二至三次。假期可适当组织学生开展有益的社会实践活动,如社会调查、参观访问、义务社会服务工作、参加生产劳动、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等。

各校还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思想政治课教学需要,在课外组织道德评议、法律顾问、新闻报道等兴趣小组。还可请先进人物作报告,组织看电影、电视、录像与书刊,组织讨论、辩论、演讲与写小评论等活动。

四、教学原则

(一) 方向性原则

思想政治课教学必须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学校教育的社会主义性质,保证人才培养的正确政治方向,培养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与接班人。

(二) 科学性原则

社会主义道德规范,如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等;共产主义道德规范,如集体主义、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等。

(2) 心理素质教育

心理素质教育指的是教育学生具有正确的自我认识、合适的努力目标与进取心,健康的情绪情感、坚强的意志与毅力、健全的人格与个性(包括气质与性格等);在学习、生活、劳动、工作与人际交往等方面具有良好的调控能力、承受能力与适应能力,等等。

(3) 法律素质与纪律素质教育

法律素质与纪律素质教育指的是教育学生能学法、知法、守法、护法并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具体教育内容包括: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社会主义国家公民的权利与义务,宪法、民法、婚姻法、继承法、刑法、环境保护法、教育法、兵役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治安管理条例以及其他与青少年实际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规章制度与纪律要求。

(4) 政治素质教育

政治素质教育指的是教育学生对我国民族、阶级、政党、国家、社会制度和国际关系具有正确的认识、立场、态度、情感以及与此相适应的行为习惯。具体地说,要求学生了解社会发展的基本常识与社会主义祖国的基本国情,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树立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理想信念,培养崇高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立志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奋斗终身。

2. 乡土内容与时事政治教育

本课程留出 15%课时数,用于乡土内容的教学与时事政

思想政治课教学必须做到思想观点正确,说理明白。在教学中引用的人物、事例与史实都应是真实可靠的。要培养学生具有正确的、科学的思想政治观点与道德认识。

(三) 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

要密切联系学生的思想实际和社会生活实际,遵循学生的心理发展规律与特点,有针对性地进行思想政治教学。

(四) 正面教育原则

要坚持正面引导,充分发挥正面榜样的作用,教师要以身作则,为学生作出正确的示范。

(五) 启发性与主体参与原则

要注意启发学生勇于思考问题、提出问题,并通过讨论与进一步的思考解决问题。要引导学生以学习的主人或主体的身份,主动地、积极地、自觉地参与到思想政治课的教学活动中来,并引导学生自己教育自己,逐步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独立思考能力、道德辨析能力和道德自律能力。

(六) 整体教育原则

思想政治课教学要注意与其他各科教学、各种活动、各种教育影响因素和各种教育力量的联系与配合,以形成整体德育力量,对学生发挥综合性的教育作用。

(七) 知情意行相统一的原则

思想政治课教学要把思想道德知识的教学与道德情感和意志的培养结合起来,把道德认识的培养和道德行为习惯的养成结合起来,把知情意行素质作为一个有机结合的整体来加以培养。既要尽量避免单纯的、抽象的与空洞的理论说教,又要避免单纯的、机械的行为训练。

五、教学实施和评价

1. 思想政治课教学要与整个学校的教育工作紧密地、有机地结合起来,要积极争取全校教职工的支持与配合,要取得家庭和社会的配合。课堂教学是思想政治课教学的最基本形式,但也要特别重视课堂教学与课外活动的联系。

2. 教学方法要形式多样、生动活泼。教师要重视对教法与学生学习方法的研究,要在教学实践中不断创新,提高教学效果。

3. 思想政治课教学的评价和学生学习的评价与考核具有不同于其他大多数学科的特点。评价与考核应根据本纲要规定的教学目标,采用知识考核与行为考核相结合的方法。理论知识考核主要是了解学生掌握基本事实、基本概念与基本理论的状况和综合运用理论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行为考核包括对学生在课堂学习、课外活动以及日常生活与劳动中的思想品德与行为表现。评价与考核应与学生遵循《中学生守则》和《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的情况结合起来。

评价与考核应采取学生个人自评、同学互评、家长与社会评价和教师评价相结合的方法。

六、学年教学目标* 和教学内容

第一学年

(一) 教学目标

使学生对社会主义社会的各种道德规范有正确的认识，并逐步养成一定的道德情感、道德意志与道德行为习惯。

逐步培养学生具有正确的自我认识、合适的努力目标和进取心、健康的情绪情感、坚强的意志与毅力、健全的人格与个性；逐步培养学生在学习、生活、劳动与人际交往方面具有良好的承受能力、适应能力、调控能力或良好的心理素质；逐步培养学生爱集体、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勤奋学习的良好思想品德与行为习惯。

(二) 教学内容与要求

* 本课程的认知目标分了解、理解和掌握三级。“了解”(知道)指初步认识所学基础知识，能够正确再认或再现概念、道理和法律条文。“理解”(懂得)指把握所学知识的涵义及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能正确地概括、比较，并作出相应的解释、说明。“掌握”指能用所学知识联系实际，对一般问题进行分析 and 判断，并得出正确结论。

思想情感目标分接受、体验和初步具有三级。“接受”指愿意进行学习，并对课程涉及的知识、观点和行为要求取认同态度。“体验”指在学习进程中亲身体会到所学知识的价值，具有较稳定的学习兴趣，并愿意应用所学知识去分析、判断实际事例。“初步具有”(逐步树立、养成)指具有较稳定的道德意志和民主与法律观念，并对有关问题能较自觉地作出正确反应。

行为目标分实行、做到两级。“实行”指初步能按照课程规定的行为要求去实践。“做到”指在各种场合能自觉地按照课程规定的行为要求去实践。

1. 学做好少年,成为好公民

(1) 内容:

- ①少年的身体与心理发展。
- ②少年的学习生活与生活环境。
- ③全面发展的新目标与德育的新目标。
- ④主动参与、学思结合与知行结合。

(2) 要求:

①了解自己身心发展的主要特点,了解初中生活的主要特点与要求。

②培养对初中生活的喜爱情感。

③按照《中学生守则》与《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的要求,逐步培养中学生应有的道德品质与行为习惯。

2. 正视自我,开拓进取

(1) 内容:

- ①正确认识自我。
- ②正确对待自我。
- ③激励自我,发展自我。

(2) 要求:

①了解自己的特点、长处与不足、优点与缺点;正确认识自我与社会、个人与集体的关系,认识到个人的成长离不开集体,自我的人生价值主要在于对祖国的贡献。

②初步学会认识自我的方法。

③养成正确对待自我的态度,培养自尊、自爱、自强、自立的人生态度。

④在实际行动中不断地激励自我、发展自我,开拓进取。

3. 承受挫折,适应环境

(1) 内容:

- ①历史的榜样,现实的环境。
- ②承受挫折,战胜逆境。
- ③培养良好意志品质,增强适应环境能力。

(2) 要求:

- ①懂得逆境和顺境对个人成长的正反两方面作用。
- ②学会承受挫折、战胜逆境的基本方法。
- ③在实际生活、劳动与学习中培养自己良好的意志品质。

4. 培养良好情绪,发展健全情感

(1) 内容:

- ①良好的情绪与情感是身心健康的“维生素”。
- ②少年情绪和情感活动的主要特点。
- ③调节不良情绪,保证良好心境。
- ④培养良好情绪,发展健全情感。

(2) 要求:

- ①了解少年期情绪与情感活动的主要特点。
- ②学会调节不良情绪的基本方法。
- ③在实际学习、生活与劳动中,逐步培养良好的情绪与情感。

5. 珍惜时间,勤奋学习

(1) 内容:

- ①珍惜时间,惜取少年。
- ②勤奋学习,打好基础。
- ③学会学习,善于学习。
- ④正确娱乐,文明休闲。

(2) 要求:

①懂得珍惜时间、勤奋学习的重要性。

②学会良好的学习方法。

③逐步学会正确处理学习与娱乐、休闲的关系，从而努力学习，打好基础。

6. 热爱科学，追求真理

(1) 内容：

①科学是人类战胜自然、改造社会的伟大力量。

②科技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关键。

③尊重科学，坚持真理，破除迷信。

④向优秀科学家学习。

(2) 要求：

①认识科学对人类和我国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重要作用。

②培养尊重科学、尊重知识、尊重科学家的态度和反对迷信、反对谬误、坚持真理的立场。

③在学习、生活与劳动中，热爱科学，学习科学，追求真理，立志成才。

7. 热爱劳动，勤俭节约

(1) 内容：

①劳动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本条件。

②热爱劳动，尊重劳动者。

③学会劳动，做新型劳动者。

④珍惜劳动成果，注意勤俭节约。

(2) 要求：

①理解劳动的意义与作用。

②养成热爱劳动、尊重劳动者的情感与态度。

③从小学习劳动，养成爱劳动、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良

好行为习惯。

8. 学会理解,尊重他人

(1) 内容:

①人类需要社会交往。

②学会理解他人。

③学会尊重他人。

④礼貌待人。

(2) 要求:

①了解社会交往的涵义与意义。

②培养理解人、尊重人的态度与情感。

③在社会交往中养成理解人、尊重人和礼貌待人的行为习惯。

9. 珍惜友谊,发展友谊

(1) 内容:

①珍惜真正的友谊。

②志同道合是友谊的坚实基础。

③建立和发展真挚的同学友谊。

④开展男女同学的正常交往,培养男女同学的纯真友情。

(2) 要求:

①理解友谊的涵义与意义。

②学会正确发展真挚的同学友谊的方法。

③在男女同学的正常交往中,逐步做到相互理解、相互尊重与相互帮助。

10. 诚实守信,勇于改过

(1) 内容:

①忠诚老实。

②恪守信约。

③知错即改。

(2) 要求:

①理解诚实守信的涵义与重要意义。

②培养诚实守信的优秀品德与行为习惯。

③养成知错即改的勇气与行为习惯。

11. 尊敬老师,孝敬长辈

(1) 内容:

①尊敬老师。

②正确处理师生矛盾。

③孝敬父母,尊敬长辈。

④正确处理与父母、长辈的矛盾。

(2) 要求:

①懂得为什么要敬重老师、父母与长辈的道理。

②养成尊师敬长的思想情感与态度。

③在实际行为中做到尊师敬长。

④学会正确处理与师长的矛盾。

12. 团结协作,建设集体

(1) 内容:

①我们在集体中生活与成长。

②坚持集体主义,反对个人主义与小团体主义。

③爱护集体,建设集体。

(2) 要求:

①了解集体和集体主义的涵义,懂得在社会主义社会里集体利益与个人利益的关系,划清集体主义与小团体主义的界限。